

## 安徽众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6 年度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安徽众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4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了《关于 2026 年度公司董事薪酬的议案》《关于 2026 年度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其中，全体董事回避表决《关于 2026 年度公司董事薪酬的议案》，该议案直接提交股东会审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6 年度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关联董事回避表决该议案。薪酬方案具体内容如下：

### 一、适用期限

董事薪酬方案：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6 年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

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年度审议薪酬方案的董事会召开之日止。

### 二、适用对象

方案适用对象为：公司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 三、薪酬方案

#### （一）独立董事

独立董事采用固定津贴制，2026 年度津贴标准为 6 万元。

#### （二）非独立董事

1、在公司担任具体职务的董事，依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职务，按照相关薪酬与绩效考核管理制度考核评价后，依据考核评价结果发放薪酬。

2、未在公司担任具体职务的董事，不在公司领取薪酬。

#### （三）高级管理人员

依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职务，按照相关薪酬与绩效考核管理制度考核评价

后，依据考核评价结果发放薪酬。

#### 四、其他规定

1、薪酬由基本薪酬、绩效薪酬和中长期激励收入等组成。

基本薪酬、绩效薪酬由公司在 2025 年的薪酬标准上，根据行业特点、市场薪酬水平、企业发展阶段、岗位价值、年度经营计划完成情况、年度综合考核评价等因素确定，绩效薪酬占比不低于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总额的 50%。基本薪酬按月发放，绩效薪酬按年发放，其中一定比例的绩效薪酬在当年年度报告披露和绩效评价后支付，绩效评价依据经审计的财务数据开展。

中长期激励收入包括股权激励、员工持股计划等，具体方案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及监管要求另行制定实施。

2、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因换届、改选、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薪酬按其实际任期计算并予以发放。

3、薪酬均为税前金额，涉及的个人所得税由公司统一代扣代缴。

4、上述董事薪酬方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特此公告。

安徽众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5 日